

115 年度園區企業觀摩參訪活動

紙本報名表

公司全銜				
所屬產業園區 (如：台中)				
參加場次 (共計四場次) *可複選	☐ 115/9/10(四) 13:30-16:30 高全存&慶橋公司參訪		☐ 115/9/17(四) 09:00-12:20 臺灣菸酒嘉義酒廠參訪	
	☐ 115/9/23(三) 10:00-15:30 益張實業公司參訪		☐ 115/10/7(三) 10:30-14:00 赫蒂法莊園參訪	
參加者姓名	職稱	性別	電子信箱/手機 (務必填寫正確，以利寄發活動提醒)	備註
		☐ 男 ☐ 女	信箱： 手機：	☐ 葷食 ☐ 素食
		☐ 男 ☐ 女	信箱： 手機：	☐ 葷食 ☐ 素食
		☐ 男 ☐ 女	信箱： 手機：	☐ 葷食 ☐ 素食

※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利用告知暨同意事項

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以下簡稱本局)辦理「園區企業觀摩參訪活動」，由執行單位(中華民國工業區廠商聯合總會)執行「園區企業觀摩參訪活動」，向您(含參加人員)蒐集個人資料，謹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8條規定告知下列事項：

個資蒐集目的：為辦理本次活動和相關行政作業，及日後寄發相關訊息。

個資蒐集之類別：如上述報名表所示

利用期間、地區、對象及方式：於活動存續期間內及目的範圍內使用您的個人資料，不另作其他用途。並依通常作業所必要之方式將於中華民國領域內使用您提供的個人資料，不會傳輸至其他國家或第三人。

您(含參加人員)可以電子郵件方式(muga@hibox.hinet.net)請求查詢或閱覽、製給複製本、補充、更正、停止蒐集、處理、利用或刪除您的個人資料。如因行使上述權利而導致權益產生減損時，主辦、協辦與執行單位不負相關賠償責任。

您(含參加人員)可拒絕提供全部或部分個人資料，但若您(含參加人員)不願意提供真實且正確完整的個人資料，將可能導致您(含參加人員)無法參加本活動或取得相關訊息通知。

※個人資料之同意提供

經執行單位向本人告知上開事項，本人確已獲知且瞭解上開事項，並保證本人及本人代為提供他人之個人資料均已獲得當事人同意，由主辦單位、協辦單位與執行單位於所列蒐集目的範圍內，合理蒐集、處理及利用本人(含參加人員)之個人資料及同意由執行單位留存此同意書，供日後取出查驗。

填寫者簽名：_____ 日期： 115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1.一家廠商報名以 **3 人為限**，請於 **115/09/04(五) 17:00 前完成報名(額滿即提前截止)**。

※2.報名方式：請將報名回條回傳至 中華民國工業區廠商聯合總會 邱小姐收
，或是直接掃描活動 DM 上 QRcode 線上填寫報名表。

(傳真：04-23508202、電話：04-23508200 #19、email：muga@hibox.hinet.net)

以上個人資料之收集，遵守中華民國「個人資料保護法」之規範，僅供本單位於觀摩參訪活動辦理之需求透過電話或郵件方式提供當事人相關資料及個人聯繫使用。若不願提供個人資料，將無法參加本單位相關活動或獲得其他即時資訊。